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henghai Food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國升海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6)

變更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

中國升海食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九年九月九日起：

- (i) 翟志勝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及
- (ii) 李佳音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

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之辭任

翟志勝先生（「翟先生」）為追求其他的事業發展而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九年九月九日起生效。

翟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董事會亦不知悉有關翟先生辭任之任何有關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翟先生於任內擔任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感謝。

委任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

董事會欣然宣佈，李佳音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九年九月九日起生效。

李佳音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李佳音女士（「**李女士**」），36 歲，彼於二零零八年畢業於新西蘭奧克蘭理工大學(Auckland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並取得金融學士學位。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彼曾擔任 Le Brun Peirse Limited 部門負責人；二零一三年於 BP Oil 集團任職高級管理人員；於二零一四年，彼加入滿地集團，先後擔任滿地集團歐洲地區負責人，北美地區負責人及行政總裁等職務；於二零一八年三月至二零一八年八月期間，彼獲委任為宏太控股有限公司（現稱「滿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00）之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八年八月至二零一九年四月期間擔任該公司之代理主席。李女士現為深圳國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會員及中國國家理財規劃師。

李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彼之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其後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李女士有權獲取年度薪金港幣 600,000 元另加董事會在薪酬委員會之推薦意見下及經參考彼之職責及當前市況後釐定之酌情花紅。

於本公佈日期，李女士並無於本公司之股份擁有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李女士並無(i)於過往三年在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與委任李女士有關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之(h)至(v)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李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升海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榮如

中國廈門，二零一九年九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榮如先生及李佳音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大進先生、陳斯雄先生及鄭承欣女士。